

广西师范大学文件

师政人事〔2021〕45号

关于成立广西师范大学国家级实验教学 示范中心建设和运行管理委员会的 通 知

各学院（部）、各单位：

根据教育部《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管理办法》（见教高厅〔2016〕3号）要求，为规范和加强我校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的建设与运行管理工作，经研究，决定成立广西师范大学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和运行管理委员会。具体成员名单及工作职责如下：

主 任：苏桂发

副主任：宋树祥 周长山 何 云 梁 君

委 员：魏代会 沈星灿 黄晓昀 黄权标 柯君行

刘玉兰 邓海军 阳佳耘 李广海

委员会下设办公室，挂靠科学技术处，负责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蒋丽萍担任，秘书由唐晓琳担任。

委员会工作职责：负责落实国家级教学示范中心条件保障、日常监督管理和年度考核工作，协调解决中心发展重大问题。

广西师范大学

2021年6月1日

(此件主动公开)

广西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1年6月1日印发
